

清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文件

清城管字[2024]68号

对政协清河县十届委员会 第四次会议第74号提案的答复

李铁成委员：

你在政协会上所提的“关于尽快解决御捷路拥堵问题”的建议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按照职责分工，我局负责城市道路便道以上停车泊位的施划。经现场了解，御捷路便道不具备停车泊位施划条件。针对御捷路乱停车问题，我局已安排执法人员对该区域乱停车现象进行短信提醒，限时15分钟驶离，未按时驶离的违停车辆将进行贴单治理。

感谢你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

领导签发: 邵世博

联系人及电话: 王宁 8165689

清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

2024年5月10日印

